# 報 名 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報名階段 勾選** | **□ Q100** | | **□ Q200** | | | | **□ Q300** | | | **□ Q400** | | |
| **選用優惠 方案** | **□ 兩人同行** | | | | **□ 三人同行** | | | | **□ 四人同行** | | | |
| **姓名** | **部門** | | | **職稱** | | **性別** | | **E-mail** | | | **用餐情形** | |
| **葷** | **素** |
|  |  | | |  | |  | |  | | |  |  |
|  |  | | |  | |  | |  | | |  |  |
|  |  | | |  | |  | |  | | |  |  |
|  |  | | |  | |  | |  | | |  |  |
| 公司名稱 |  | | | | | 發票開立 | | □ 二聯式 □ 三聯式 | | | | |
| 統一編號 |  | | | | | □ 合併開立 □ 分開開立 | | | | |
| 聯絡地址 | □□□ |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聯絡人 |  |  | |  | | E-mail | |  | | |  |  |
| 連絡電話 | ( ) 分機 | | | | | 傳真 | | ( ) | | | | |
| 備註 | * 報名方式：請於中衛中心報名網站（https://course-plan.csd.org.tw/activitys/index）填妥資料，或以報名表E-mail或傳真（可自行影印）報名， **並請來電確認**。 * 報名費用包含午餐餐盒、講義與講師等相關課程費用，交通（停車）敬請自理。 * 每階段最低開課人數為 10 人，將於開課日兩週前以 E-mail 通知確認開課，並請於一週內完成匯款，若未收到，敬請來電確認。 * 繳費方式 （**請於各階段課程開課日一週前完成繳費，並請於匯款、轉帳後提供明細**。） **（若未於每階段開課日3日前告知取消參訓，恕不退費。**）   匯款帳號：624-54-133567-8，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承德分行； 　　戶名：「財團法人中衛發展中心」。   * 聯絡方式：紀先生　電話／傳真： (04) 2358-7591 #1619／(04) 2358-9616   地址： 台中市西屯區台灣大道四段925號20樓之2 　E-mail： c1619@csd.org.tw   * 本報名表如不敷使用，請自行影印。為求研習訓練之品質，各課程名額有限，敬請提早報名。 * 財團法人中衛發展中心保有課程時間、講師、場地異動的權利。 01 | | | | | | | | | | | |

**個人資料保護聲明與同意書**

財團法人中衛發展中心（下稱「本中心」）為落實個人資料保護及本中心個人資料保護政策要求，謹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告知您下列事項：

一、 本中心因辦理「2023年企業持續改善活動實作系列課程」之事由，蒐集、處理及利用您所提供，或未來提供的個人資料，僅先告知下列事項：

二、 個人資料蒐集之目的

(一) 提供本課程各項通知聯繫服務、報名者身分確認、寄送本中心相關之訊息及本中心內部管理之用。

(二) 為執行本中心主辦或協辦之課程、會議及其他活動之後續處理、聯絡及紀錄之用途。

(三) 為行銷、推廣本中心之書籍、服務，或進行其他與本中心依法得從事業務有關課程之後續處理、聯絡及紀錄之用途

三、個人資料蒐集之類別：姓名、聯絡方式等直接或間接辨識您個人之資料（如本報名表所載） 四、本中心對於您提供之個人資料，將妥為保存，並遵循以下原則使用您的個人資料：

(一) 本中心將於存續期間內於前述蒐集目的內使用您的個人資料，不另做其他用途。(二) 本中心將於中華民國領域內使用您的個人資料，不會傳輸至其他國家或第三人。

(三) 本中心將使用您的資料進行電子報發送或相關活動訊息之發送，若您不願意再收到本中心提供之訊息，請至 [http://www.csd.org.tw](http://www.csd.org.tw/) 取消。

五、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3 條規定，您可以針對您的個人資料行使以下權利，若有個人資料權益相關問題，歡迎於上班時間與本中心聯絡（電話：02-2391-1368 #1619）

(一)查詢或請求閱覽。(二) 請求製給複製本。

(三) 請求補充或更正。(四) 請求停止蒐集、處理或利用。(五) 請求刪除。

您因行使上述權利而導致您的權益產生減損時，本中心不負相關賠償責任。另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14 條規定，本中心得酌收行政作業費用。

六、您可拒絕提供全部或部分個人資料，但若您不願意提供真實且正確完整的個人資料，將可能影響您享有本中心所提供服務之權益。

========================================================

## ※ 個人資料之同意提供

經財團法人中衛發展中心向本人告知上開事項，本人確已獲知且瞭解，並同意 貴中心於所列蒐集目的範圍內，合理蒐集、處理及利用本人之個人資料。且同意 貴中心留存此同意書，供日後取出查驗。

## 立同意書人

姓名：

日期： 2023／ ／